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2354)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工業區中山路 66-1 號  
電 話：(02)2268-097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五、	合併損益表	7
六、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31
	(一) 公司沿革	10 ~ 11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1 ~ 19
	(五) 關係人交易	19 ~ 22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2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2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2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2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2 ~ 26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7 ~ 30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	27	
	2.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27 ~ 30	
(十二)	營業部門資訊	31	

##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1001539 號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二)所述，列入 貴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之部分子公司財務報表、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二)所揭露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其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總額分別為 19,048,443 仟元及 22,462,498 仟元，各占合併總資產之 21.11%及 20.18%；負債總額分別為 5,166,810 仟元及 7,168,863 仟元，各占合併總負債之 13.57%及 11.82%；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之稅後損益(含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942,931 仟元及 1,711,404 仟元，各占合併總損益之 16.45%及 21.62%。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部份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需作適當調整與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而需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貴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春鴛

會計師

徐永堅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1 1 月 8 日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金	%	金	%			金	%	金	%
<b>資 產</b>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4,516,594	27	\$ 30,503,579	2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	\$ 2,734,406	3	\$ 5,804,327	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附註四(二))	21,638	-	1,678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附註四(二)(十一))	20,397	-	702,782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15,490,831	17	23,976,862	22	2140	應付帳款	6,121,360	7	6,228,971	6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7,369,153	8	6,529,543	6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11,553,888	13	16,777,836	15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五)	8,452,706	9	10,968,193	10	2160	應付所得稅	572,615	1	818,547	1
120X	存貨(附註四(五))	8,128,495	9	6,910,700	6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十))	4,800,480	5	4,792,456	4
1260	預付款項	541,263	1	199,201	-	2216	應付股利	-	-	777,633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10,846	-	3,278	-	2224	應付設備款(附註五)	318,411	-	336,74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4,531,526</u>	<u>71</u>	<u>79,093,034</u>	<u>71</u>	2228	其他應付款 - 其他(附註五)	8,935,890	10	10,853,021	10
<b>基金及投資</b>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一)(十二))	609,759	1	12,563,869	11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三))	3,029,161	3	9,774,750	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5,667,206</u>	<u>40</u>	<u>59,656,191</u>	<u>54</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40,823	-	40,823	-	<b>長期負債</b>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388,567	1	211,787	-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二)(十一))	2,108,488	2	-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3,458,551</u>	<u>4</u>	<u>10,027,360</u>	<u>9</u>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二))	-	-	626,334	-
<b>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五)</b>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2,108,488</u>	<u>2</u>	<u>626,334</u>	<u>-</u>
<b>成本</b>						<b>其他負債</b>					
1501	土地	73,008	-	73,008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68	-	3,563	-
1521	房屋及建築	8,337,341	9	7,853,168	7	2820	存入保證金	62,868	-	57,722	-
1531	機器設備	26,572,359	30	22,223,410	20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	241,902	-	286,940	-
1537	模具設備	93,893	-	98,731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307,338</u>	<u>-</u>	<u>348,225</u>	<u>-</u>
1545	試驗設備	878,593	1	893,504	1	2XXX	負債總計	<u>38,083,032</u>	<u>42</u>	<u>60,630,750</u>	<u>54</u>
1681	其他設備	3,443,737	4	2,857,856	2	<b>股東權益</b>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39,398,931	44	33,999,677	30	<b>股本(附註四(十三))</b>					
15X9	減：累計折舊	( 18,759,021 )	( 21 )	( 13,701,189 )	( 12 )	<b>普通股股本</b>		11,727,200	13	11,129,902	10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81,812	1	1,096,788	1	<b>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一)(十四))</b>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21,421,722</u>	<u>24</u>	<u>21,395,276</u>	<u>19</u>	3211	普通股溢價	5,147,393	6	1,636,088	2
<b>其他資產</b>						3260	長期投資	88	-	88	-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八)及五)	416,564	1	432,001	1	3272	認股權(附註四(十一))	664,194	1	3,668,400	3
1820	存出保證金	9,727	-	8,758	-	<b>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五))</b>					
1830	遞延費用	58,827	-	45,171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33,250	5	3,772,274	3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318,305	-	290,171	-	3350	未分配盈餘	28,121,423	31	22,088,066	20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803,423</u>	<u>1</u>	<u>776,101</u>	<u>1</u>	<b>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b>					
<b>資產總計</b>		<u>\$ 90,215,222</u>	<u>100</u>	<u>\$ 111,291,771</u>	<u>100</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72,693	1	869,742	1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三))	765,949	1	7,496,461	7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52,132,190</u>	<u>58</u>	<u>50,661,021</u>	<u>46</u>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u>\$ 90,215,222</u>	<u>100</u>	<u>\$ 111,291,771</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春鶯、徐永堅會計師民國100年11月8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棟樑

經理人：李翰明

會計主管：呂旭東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5,732,255	\$ 4,878,20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含出租資產折舊)	3,019,465	2,999,459
備抵呆帳本期(轉列收入)提列數	( 80,637 )	19,165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損失	( 103,103 )	4,796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淨額	( 1,241 )	282,30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2,417	20,122
處分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利益淨額	( 19,190 )	( 2,123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46,813	240,000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3,984,448	( 2,692,005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44,155	585,733
其他應收款	584,643	( 500,472 )
存貨	( 2,223,904 )	( 2,058,096 )
預付款項	( 503,728 )	( 162,771 )
遞延所得稅	( 6,599 )	15,195
應付帳款	( 737,685 )	641,339
應付帳款-關係人	( 990,703 )	5,071,967
應付所得稅	( 760,745 )	31,867
應付費用	63,420	( 254,111 )
其他應付款-其他	493,984	602,7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974,065</u>	<u>9,723,354</u>

(續次頁)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 5,955	\$ 44,004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減少	-	116,69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 10 )
購置固定資產	( 2,775,046 )	( 1,547,678 )
出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價款	459,744	233,71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6	( 52 )
遞延費用增加	( 58,908 )	( 3,853 )
應收付代採購原料款	53,873	( 1,063,14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314,276 )	( 2,220,322 )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1,357,550 )	1,686,896
長期借款減少	( 609,600 )	( 638,200 )
發放現金股利	( 1,112,990 )	-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805	91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3,066,335 )	1,049,606
匯率影響數	657,620	( 556,866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6,251,074	7,995,7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265,520	22,507,8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516,594	\$ 30,503,579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58,607	\$ 33,96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683,990	\$ 1,309,451
<b>支付現金及賒欠購入固定資產</b>		
固定資產增加數	\$ 2,094,327	\$ 1,695,704
期初應付設備款	964,927	190,211
期末應付設備款	( 318,411 )	( 336,749 )
匯率影響數	34,203	( 1,488 )
支付現金數	\$ 2,775,046	\$ 1,547,678
<b>不影響投資及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資訊</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之影響		
股東權益-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減少)增加數	( \$ 6,176,879 )	( \$ 1,152,945 )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減少)數	\$ 2,782,630	( \$ 477,196 )
尚未發放之現金股利及員工現金紅利	\$ -	\$ 777,63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春鶯、徐永堅會計師民國100年11月8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棟樑

經理人：李翰明

會計主管：呂旭東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1. 本公司原名華升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79年4月26日，於民國93年3月1日合併原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終端機、電腦、電子計算機及週邊設備、散熱模組及消費性電子產品製造、加工及買賣。

2. 截至民國100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83,827人。

(二)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

<u>子 公 司 名 稱</u>	<u>主 要 業 務 性 質</u>	<u>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u>	
		<u>民國100年 9月30日</u>	<u>民國99年 9月30日</u>
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 LTD. (FPC HOLDING及所屬子公司)	轉投資大陸、香港及美洲等地區事業之控股公司。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生產、製造、銷售及研發電腦散熱器及電腦零組件為主要業務。	100%	100%
Q-RUN HOLDINGS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轉投資大陸、香港、新加坡及美洲等地區事業之控股公司。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生產、製造、銷售及研發鋁鎂合金機殼及電腦零組件為主要業務。	100%	100%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準公司)	從事國內投資業務。	100%	100%
Q-RUN TECHNOLOGY LLC.	從事全球貨物運籌業務。	-	100%

1. 上開列入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並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9月30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8,659,876及\$22,250,711，各占合併總資產之20.68%及19.99%；負債總額分別為\$5,166,810及\$7,168,863，各占合併總負債之13.57%及11.82%；民國100年及99年度前三季之稅後淨利分別為\$975,348及\$1,731,526，各占合併總損益之17.02%及21.62%。

2. 本公司之子公司Q-RUN TECHNOLOGY LLC.已於本年度結束營運並退回股款\$9,928。

(三)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五)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重大營業之特殊風險。

(六)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之情形：無此情形。

(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此情形。

(八)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有關資料：子公司並無發行轉換公司債及重大增資發行新股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影響重大者。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與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相同。會計變動請另詳附註三。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 (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744	\$ 2,711
支票存款	25,655	4,955
活期存款	2,698,316	13,242,103
定期存款	21,782,782	17,250,331
	24,510,497	30,500,100
約當現金	6,097	3,479
	<u>\$ 24,516,594</u>	<u>\$ 30,503,579</u>

###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項 目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u>\$ 21,638</u>	<u>\$ 1,678</u>
<u>金融負債</u>		
嵌入公司債之衍生性商品	\$ 114,284	\$ 631,200
減：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114,284)	( 1,215,600)
小計	-	( 584,400)
遠期外匯合約	( 20,397)	( 118,382)
合計	<u>(\$ 20,397)</u>	<u>(\$ 702,782)</u>

1.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1 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請參閱附註四(十一)之說明),發行時嵌入該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所產生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為 \$ 631,200。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因前述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利益 \$44,407 及 \$587,079。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因期末評價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利益 \$1,241 及損失 \$282,304。
3.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資訊如下:

	<u>100 年 9 月 30 日</u>	
	帳面價值 (即公平價值)	名目本金 (仟元)
<u>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2,360	CNY (buy) 95,790 USD (sell) 15,000
遠期外匯合約	19,278	USD (buy) 370,000 CNY (sell) 2,346,657
	<u>\$ 21,638</u>	

<u>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20,397)	USD (buy) 174,920 CNY (sell) 1,115,549

	<u>99 年 9 月 30 日</u>	
	帳面價值 (即公平價值)	名目本金 (仟元)
<u>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1,678	USD (sell) 4,000 CNY (buy) 27,162
<u>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116,712)	JPY (sell) 3,638,450 USD (buy) 4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1,670)	EUR (sell) 600 USD (buy) 764
	<u>(\$ 118,382)</u>	

(三)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263,212	\$ 2,278,2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65,949	7,496,460
	<u>\$ 3,029,161</u>	<u>\$ 9,774,750</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金額分別減少 \$6,176,879 及 \$1,152,945。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獲配國內轉投資公司之現金股利分別計 \$7,332 及 \$19,215 (表列「股利收入」)。

(四) 應收帳款淨額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應收票據	\$ 960	\$ 3,370
應收帳款	15,540,060	24,092,463
	15,541,020	24,095,833
減：備抵呆帳	( 50,189)	( 118,971)
	<u>\$ 15,490,831</u>	<u>\$ 23,976,862</u>

(五) 存貨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原物料	\$ 2,447,006	\$ 2,036,618
在製品	2,033,687	1,343,647
製成品	4,197,407	4,002,556
	8,678,100	7,382,821
減：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 549,605)	( 472,121)
	<u>\$ 8,128,495</u>	<u>\$ 6,910,70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9,103,298	\$ 86,999,406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損失	( 103,103)	4,796
出售廢料收入	( 459,986)	( 353,646)
	<u>\$ 78,540,209</u>	<u>\$ 86,650,556</u>

(六) 長期股權投資

<u>被 投 資 公 司</u>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u>帳列金額</u>	<u>持股%</u>	<u>帳列金額</u>	<u>持股%</u>
UER HOLDINGS CORPORATION	<u>\$ 388,567</u>	24	<u>\$ 211,787</u>	24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於編製第一季及第三季期中財務報表時，上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率未達 50%，選擇不按權益法處理認列投資損益。

(七) 固定資產

	100	年	9	月	30	日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地	\$	73,008	\$	-	\$	73,008
房屋及建築		8,337,341	(	2,720,379)		5,616,962
機器設備		26,572,359	(	13,203,099)		13,369,260
模具設備		93,893	(	75,144)		18,749
試驗設備		878,593	(	758,975)		119,618
其他設備		3,443,737	(	2,001,424)		1,442,31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81,812		-		781,812
	<u>\$</u>	<u>40,180,743</u>	<u>(\$</u>	<u>18,759,021)</u>	<u>\$</u>	<u>21,421,722</u>
	99	年	9	月	30	日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地	\$	73,008	\$	-	\$	73,008
房屋及建築		7,853,168	(	2,059,637)		5,793,531
機器設備		22,223,410	(	9,425,535)		12,797,875
模具設備		98,731	(	64,397)		34,334
試驗設備		893,504	(	699,923)		193,581
其他設備		2,857,856	(	1,451,697)		1,406,15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096,788		-		1,096,788
	<u>\$</u>	<u>35,096,465</u>	<u>(\$</u>	<u>13,701,189)</u>	<u>\$</u>	<u>21,395,276</u>

(八) 出租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固定資產轉供出租，故將相關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科目項下，其明細如下：

	100	年	9	月	30	日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地	\$	74,752	\$	-	\$	74,752
房屋及建築		460,171	(	102,019)		358,152
試驗設備		599	(	560)		39
	<u>\$</u>	<u>535,522</u>	<u>(\$</u>	<u>102,579)</u>		<u>432,943</u>
減：累計減損					(	16,379)
					<u>\$</u>	<u>416,564</u>

	99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74,752	\$ -	\$ 74,752
房屋及建築	449,488	( 75,965)	373,523
試驗設備	599	( 494)	105
	<u>\$ 524,839</u>	<u>(\$ 76,459)</u>	448,380
減：累計減損			( 16,379)
			<u>\$ 432,001</u>

(九) 短期借款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無擔保借款	<u>\$ 2,734,406</u>	<u>\$ 5,804,327</u>
借款利率	<u>0.01%~1.4%</u>	<u>0.4367%~1%</u>

(十) 應付費用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377,725	\$ 2,201,288
應付管理服務費	300,328	509,648
應付運費及報關費	209,297	184,156
應付加工費	129,750	484,260
其他	783,380	1,413,104
	<u>\$ 4,800,480</u>	<u>\$ 4,792,456</u>

(十一) 應付公司債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應付公司債	\$ 2,172,700	\$ 12,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64,212)	( 688,800)
	2,108,488	11,311,2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11,311,200)
	<u>\$ 2,108,488</u>	<u>\$ -</u>

1.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12,0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96 年 11 月 1 日至 101 年 11 月 1 日。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96 年 11 月 1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尚未有已轉換為普通股之情事。另轉換價格因民國 100 年度股東會決議無償配股而調整為新台幣 230.08 元。
- (3)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4)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年之日時，要求本公司以票面金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
- (5)依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6)本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 2.9%。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該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 3,668,400。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參閱附註四(二)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1 月 1 日應債券持有人之請求，按面額贖回可轉換公司債，其金額計 \$9,827,300，並將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依贖回比例轉列「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計 \$3,004,206。
4. 本公司經行政院金融監督委員會於民國 100 年 8 月 16 日核准募集發行國內第二次及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新台幣 80 億元。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尚未實際發行。

#### (十二)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長期借款	\$ 609,759	\$ 1,879,00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609,759)	( 1,252,669)
	\$ -	\$ 626,334
借款利率	0.70361%	0.73234%
借款期間	95.11.9 ~ 100.11.9	95.11.9 ~ 100.11.9

1. 子公司向美國銀行、法國巴黎銀行、花旗銀行、星展銀行及瑞穗實業銀行五家銀行共同聯貸，以花旗銀行為聯貸管理銀行，借款額度為 USD100,000 仟元，並由本公司為擔保人。
2. 於首次動撥日起算屆滿三年之日償還第一期應攤還之本金，餘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平均攤還。
3. 依聯貸合約規定，於授信期間內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半年報及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須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
-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負債佔合併有形淨資產比率不得高於 150%。
- (3)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折舊加攤銷加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4 倍。
- (4)自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起，合併有形淨資產不得低於 \$15,000,000。
- (5)上述合併有形淨資產係指合併總資產減除合併總負債及合併無形資產(包含取得之商譽及因合併產生之商譽)。

#### (十三)股本

1. 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登記之股本總額為 \$14,100,000(含認股權憑證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份總額 50,000 仟股)，發行流通在外普通股為 1,172,72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計 \$11,727,200。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556,495 及員工紅利\$547,903，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59,730 仟股（含員工紅利發行新股 4,080 仟股）。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做任何用途。
3.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十二)2.之說明。

(十五)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盈餘分配依下列公司章程辦理：  
本公司年度決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彌補虧損；
  - (2)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3) 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4) 8%為員工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 (5) 其餘由董事會依下列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惟股東股利之分配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超過90%發放現金股利。
2. 依法令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至該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表列之「法定盈餘公積」係本公司歷年來自盈餘中提列至民國 99 年度止之累積數。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8 日及 99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60,976	\$ -	\$ 626,253	\$ -
股票股利	556,495	0.5	1,360,857	1.4
現金股利	1,112,990	1.0	777,633	0.8
合計	<u>\$ 2,430,461</u>	<u>\$ 1.5</u>	<u>\$ 2,764,743</u>	<u>\$ 2.2</u>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餘額	\$	2,826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餘額：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22,386,342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u>5,732,255</u>
合計	\$	<u>28,121,423</u>

5.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547,903 (含給與子公司員工之估列金額)，係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認列為民國 99 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通過之員工紅利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經民國 100 年 6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其中員工紅利\$547,903 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民國 100 年 6 月 7 日本公司收盤價並考量除權息之影響以 142 元為計算基礎，計發行新股 4,080 仟股，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 40 元，以現金發放。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1)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767,160</u>	<u>\$ 2,831,032</u>
	<u>100年度前三季(預計)</u>	<u>99年度(實際)</u>
(2)實際(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 扣抵比率	<u>15.06%</u>	<u>16.80%</u>

(十六)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0 年 度 前		三 季	
	金 額	股 數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6,878,782	\$5,732,255	1,170,358	\$ 5.8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575	
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u>\$6,878,782</u>	<u>\$5,732,255</u>	<u>1,174,933</u>	<u>\$ 5.85</u>
	99 年 度 前		三 季	
	金 額	股 數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6,234,714	\$4,878,200	1,165,985	\$ 5.3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065	
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u>\$6,234,714</u>	<u>\$4,878,200</u>	<u>1,170,050</u>	<u>\$ 5.33</u>

1.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2. 上開股數係追溯調整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盈餘轉增資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另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如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對本公司股東權益及每股盈餘不具稀釋效果。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及其所屬子公司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 (奇美電子及子公司)	該公司之大股東與鴻海公司之大股東為同一人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鴻富晉精密)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前三季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無重大交易，其名稱及關係，請參閱附註十一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銷貨及加工收入

	100 年度前三季		99 年度前三季	
	金額	佔銷貨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銷貨淨額百分比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22,264,389	26	\$ 16,497,814	17
其他	134,810	-	206,167	-
	<u>\$ 22,399,199</u>	<u>26</u>	<u>\$ 16,703,981</u>	<u>17</u>

除無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交易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公司銷售予上開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銷售價格相近。

#### 2. 進貨

	100 年度前三季		99 年度前三季	
	金額	佔進貨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進貨淨額百分比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53,614,826	71	\$ 64,347,889	74
其他	28,022	-	60,365	-
	<u>\$ 53,642,848</u>	<u>71</u>	<u>\$ 64,408,254</u>	<u>74</u>

除無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交易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時價向上開關係人進貨，按一般進貨條件付款，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期間約為月結 30~90 天。

3. 加工費用及應付加工費

	100 年度 前三季		99 年度 前三季	
	加工費用	期末應付金額	加工費用	期末應付金額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937,763	\$ 9,660	\$ 380,853	\$ 322,951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產品透過鴻海公司及子公司委託其大陸轉投資公司代為加工，加工費係按定率計算。

4. 管理服務費用及應付管理服務費

	100 年度 前三季		99 年度 前三季	
	管理服務費用	期末應付金額	管理服務費用	期末應付金額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797,815	\$ 300,328	\$ 507,034	\$ 608,008

5. 應收帳款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佔各該科目餘額%	金額	佔各該科目餘額%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7,370,246	32	\$ 6,506,344	21
其他	33,398	-	72,155	-
	7,403,644	32	6,578,499	21
減：備抵呆帳	(34,491)		(48,956)	
	\$ 7,369,153		\$ 6,529,543	

6. 應付帳款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佔各該科目餘額%	金額	佔各該科目餘額%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11,553,030	65	\$ 16,765,870	73
其他	858	-	11,966	-
	\$ 11,553,888	65	\$ 16,777,836	73

7. 財產交易

(1) 購入固定資產及費用性資產：

	100 年度 前三季		99 年度 前三季	
	購入價款	期末應付款	購入價款	期末應付款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397,678	\$ 81,578	\$ 188,266	\$ 184,816
其他	1,079	1,397	109	144
	\$ 398,757	\$ 82,975	\$ 188,375	\$ 184,960

## (2) 出售固定資產：

	100 年 度 前 三 季		
	出售價款	處分利益	期末應收款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162,909	\$ 8,977	\$ 66,699
其他	57	-	-
	<u>\$ 162,966</u>	<u>\$ 8,977</u>	<u>\$ 66,699</u>
	99 年 度 前 三 季		
	出售價款	處分利益	期末應收款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127,848	\$ 142	\$ 84,169
其他	32	-	-
	<u>\$ 127,880</u>	<u>\$ 142</u>	<u>\$ 84,169</u>

## 8. 其他

## (1) 租金支出

	100 年 度 前 三 季		
	租金支出	期末應付款	存出保證金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87,042	\$ 11,431	\$ -
	99 年 度 前 三 季		
	租金支出	期末應付款	存出保證金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110,001	\$ 26,233	\$ -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上開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廠房，其租金係按雙方議價，並按租金約規定付款。

## (2) 出租資產及租金收入(表列什項收入)

	100 年 度 前 三 季		
	出租資產淨額	租金收入	存入保證金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416,564	\$ 12,614	\$ -
	99 年 度 前 三 季		
	出租資產淨額	租金收入	存入保證金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432,011	\$ 17,957	\$ -

上開租金係營業租賃，雙方約定一年一簽，最近期簽約期間係自民國 100 年 9 月 1 日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並依租賃合約按月收付現金。

## (3) 代採購原料交易

	100 年 度 前 三 季		99 年 度 前 三 季	
	代採購金額	期末其他 應收款	代採購金額	期末其他 應收款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34,291,365	\$7,179,967	\$45,661,120	\$10,211,738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代鴻海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原料而應付廠商貨款金額分別為 \$7,180,307 及 \$10,210,317(表列「其他應付款-其他」)。

(4) 重大承諾事項

截至民國100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鴻海公司及子公司所簽訂之辦公室及廠房等租賃合約，其未來應支付租金情形如下：

100.10.01~101.09.30	\$	180,130
101.10.01~105.09.30		<u>692,306</u>
	\$	<u>872,436</u>

(5) 保證與背書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向銀行借款所開立之背書保證如下：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u>金</u>	<u>額</u>	<u>金</u>	<u>額</u>
鴻富晉精密	USD	100,000仟元	USD	100,000仟元

六、抵(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五所述者外，截至民國100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簽訂購買機器設備及興建廠房等合約之總價約為\$4,382,202，尚未付款約為\$119,878。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 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99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俾便與民國100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表達一致。

(二)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u>金融商品</u>	<u>100年9月30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說明</u>
		<u>公開報價</u>	<u>評價方法</u>	
	<u>決定之金額</u>	<u>估計之金額</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55,829,284	\$ -	\$ 55,829,284	1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3,029,161	3,029,161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823	-	-	3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35,074,194	-	35,074,194	1

100 年 9 月 30 日				
公平價值				
金 融 商 品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說明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21,638	\$ -	\$ 21,638	6
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20,397	-	20,397	6
<u>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u>				
背書保證	3,045,000	-	3,045,000	7

99 年 9 月 30 日				
公平價值				
金 融 商 品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說明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71,978,177	\$ -	\$ 71,978,177	1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9,774,750	9,774,750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823	-	-	3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58,134,862	-	58,134,862	1
長期借款	626,334	-	626,334	5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678	-	1,678	6
負債				
嵌入公司債之衍生性商品	584,400	-	584,400	6
遠期外匯合約	118,382	-	118,382	6
<u>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u>				
背書保證	3,141,100	-	3,141,100	7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該類資產係屬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應付股利、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其他、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亦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予揭露其公平價值資訊。
4. 於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與本公司發行條件類似之應付公司債之當期市場有效利率。
5. 長期借款多採浮動利率，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6.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
7. 背書保證係以合約金額為公平價值。

### (三) 財務風險控制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財務風險之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各種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上述各種風險，除市場風險為外部因素所控制外，其餘均可以內部控制或作業流程予以消除，因此其管理均以將各該風險降至零為目標。  
至於市場風險，則以嚴密的建議、執行與審核流程，適當考量外部經濟金融環境的整體長期趨勢、內部營運狀況及短期市場波動之實際影響，將整體部位調整到最佳化為目標。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財務風險的管理與控制系統，乃在嚴密的分層負責架構下執行：由董事會制定與核決處理程序，由其指定之高階人員定期或不定期評估管理程序、組織架構、交易流程、以及是否有異常狀況；由法務部門評審交易合約；由財務部門對交易提出建議並負責執行；由會計部門製作並核對帳務；由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在如此整體嚴密的分工架構下，相互勾稽查核，務求將各種人為風險降至最低。

###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 (1) 匯率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與日圓為計價單位，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其部位及收付期間大約相當，故可大致相互抵銷。若有短期性部位缺口，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及外匯換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整體而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市場風險。
- (2) 資產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備供出售資產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會受資產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資產市場風險。
- (3) 利率市場：本公司所發行之長期債券，票面利率為零，故無利率市場波動之風險。
- (4) 股票市場：本公司發行之國內轉換公司債係屬嵌入債權人以債券轉換股票權、發行人贖回債券權及債權人賣回債券權等三種衍生性商品所組合而成之零息債券。其公平價值受市場股價波動影響，惟本公司可藉由贖回權之行使以降低市場風險，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5)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

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外幣(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1,008,552	0.3975	\$ 74,679,623	0.3752
美金：新台幣	587,583	30.48	32,158	31.26
美金：人民幣	196,518	0.1574	264,859	0.1495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2,748	30.48	6,775	31.26
<u>以外幣衡量之合併個體</u>				
<u>資產影響數</u>				
美金：新台幣	1,517,616	30.48	1,286,656	31.2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028,201	0.3975	74,314,789	0.3752
美金：新台幣	566,000	30.48	45,111	31.26
美金：人民幣	778,929	0.1574	636,445	0.1495

## 2. 信用風險

- (1) 應收債權：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債務人，大部分為信用極好之國際知名公司，近年來未發生過重大呆帳之情形。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2) 金融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及外匯換匯交易，係與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往來，預期各該金融機構均不致產生違約情事，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本公司之轉換公司債，乃於初級市場發行，至於次級市場之交易對手信用風險，與本公司無涉。
- (3) 資產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雖有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惟因前者具公開活絡之市場，而後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且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 (4) 資產負債表外之保證承諾：本公司為子公司向銀行借款所提供之背書保證，由於對該子公司之信用及財務狀況均能完全掌控，因此對於資產負債表外所產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 3. 流動性風險

- (1) 應收債權：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主要債務人，均為信用良好之國際知名公司，且各應收款項均屬一年內到期者，收款情形並無異常，經評估並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2) 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標的均為具有活絡交易之資產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

價格迅速處理或贖回，因此發生流動性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至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流動性風險較高，惟因持股比例不高且非屬重大性投資，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3)外匯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及外幣換匯交易，其標的均係國際外匯市場上，交易量極為龐大的幣種，且報價之交易商非常多，買賣非常積極，流通性極佳，故預期不致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4)資金調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狀況良好，營運資金充足，在貨幣市場及銀行間之債信也極佳，故沒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資金調度之流動性風險。
- (5)轉換公司債：本公司發行之國內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得行使賣回權之日期為民國 99 年 11 月 1 日，日期十分明確，且經評估未來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贖回資金之需求，因此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1)長期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長期性與利率變動相關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故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至於本公司發行之國內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零，故應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2)外匯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及外匯換匯交易，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互抵後之短期性缺口部位，故交易金額不會太大，期間不會太長，且因有相對幣別之現金流入及流出，預期無重大額外資金需求，故不致有重大之外匯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3)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

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季合併財務報表得簡化免予揭露此段。

(二)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00年度前三季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註3)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TC TECHNOLOGY INC.	1	銷貨收入	\$ 461,613	註4	1
0	"	"	1	應收帳款	100,924	"	-
0	"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1,420,977	"	2
0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1	"	1,035,129	"	1
0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1	"	922,222	"	1
0	"	"	1	應付帳款	287,616	"	1
1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3	加工收入	797,136	"	1
1	"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3	銷貨收入	816,379	"	1
1	"	"	3	應收帳款	128,056	"	-
2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19,081	"	-
2	"	"	3	應收帳款	189,378	"	-
3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3	銷貨收入	2,933,026	"	3
3	"	"	3	應收帳款	813,171	"	1
4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	3	銷貨收入	6,712,616	"	8
4	"	"	3	應收帳款	581,944	"	1
4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949,778	"	2
4	"	"	3	應收帳款	609,655	"	1
5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FTP TECHNOLOGY INC.	3	銷貨收入	445,203	"	1
5	"	"	3	應收帳款	167,479	"	-
5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71,098	"	2
5	"	"	3	應收帳款	731,785	"	1
5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99,865	"	-
6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3	其他應收款	229,804	"	-
6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04,108	"	-
6	"	"	3	應收帳款	175,126	"	-
6	"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3	銷貨收入	727,260	"	1
6	"	"	3	應收帳款	236,096	"	-

註1：母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註4：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與一般交易條件同。

註5：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其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99年度前三季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註3)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1	進貨	\$ 727,616	註4	1
0	"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	1,681,615	"	2
0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	415,745	"	-
0	"	"	1	應付帳款	169,319	"	-
0	"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1	加工費用	201,269	"	-
0	"	"	1	應付帳款	425,834	"	-
0	"	FTC TECHNOLOGY INC.	1	銷貨收入	477,816	"	-
1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3	加工收入	744,034	"	1
1	"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3	"	212,132	"	-
1	"	"	3	銷貨收入	532,271	"	1
1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3	"	109,245	"	-
2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65,988	"	-
2	"	"	3	應收帳款	148,378	"	-
2	"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3	其他應收款	295,384	"	-
3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	3	銷貨收入	9,544,530	"	10
3	"	"	3	應收帳款	1,698,397	"	2
3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508,974	"	3
3	"	"	3	應收帳款	1,117,598	"	1
3	"	富准精密組件(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02,542	"	-
4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FTP TECHNOLOGY INC.	3	銷貨收入	856,341	"	1
4	"	"	3	應收帳款	306,773	"	-
4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585,509	"	1
4	"	"	3	應收帳款	119,368	"	-
4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246,249	"	1
4	"	"	3	應收帳款	986,058	"	1
4	"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82,747	"	-
5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3	銷貨收入	1,837,344	"	2
5	"	"	3	應收帳款	643,376	"	1
6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3	其他應收款	435,392	"	-
6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74,876	"	-
6	"	"	3	應收帳款	132,212	"	-
7	煙台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3	銷貨收入	369,380	"	-

註1：母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註4：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與一般交易條件同。

註5：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其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十二、營業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係為機殼、散熱模組、消費性電子產品之組裝及銷售等，營運決策者按業務別經營各項事業，目前主要區分為電子產品貿易服務與機構、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營業淨利調整內部成本設算與費用分攤之部門損益，作為營運部門衡量績效及進行資源分配決策參考指標。

### (二)應報導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0 年 度 前 三 季		
	電子產品貿易服務	機構、零組件 生產及銷售	總計
外部收入	\$ 54,624,135	\$ 28,912,899	\$ 83,537,034
內部部門收入	696,542	3,378,328	4,074,870
部門收入	<u>\$ 55,320,677</u>	<u>\$ 32,291,227</u>	<u>\$ 87,611,904</u>
部門損益之衡量金額	<u>\$ 1,434,682</u>	<u>\$ 4,565,589</u>	<u>\$ 6,000,271</u>
部門總資產(註)	<u>\$ -</u>	<u>\$ -</u>	<u>\$ -</u>
	99 年 度 前 三 季		
	電子產品貿易服務	機構、零組件 生產及銷售	總計
外部收入	\$ 66,560,163	\$ 26,310,704	\$ 92,870,867
內部部門收入	522,874	2,824,976	3,347,850
部門收入	<u>\$ 67,083,037</u>	<u>\$ 29,135,680</u>	<u>\$ 96,218,717</u>
部門損益之衡量金額	<u>\$ 2,973,708</u>	<u>\$ 2,632,169</u>	<u>\$ 5,605,877</u>
部門總資產(註)	<u>\$ -</u>	<u>\$ -</u>	<u>\$ -</u>

註：因營運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 (三)應報導部門收入及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期應報導部門收入與企業收入及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調節如下：

收 入	100年度前三季	99年度前三季
應報導營運部門收入合計數	\$ 87,611,904	96,218,717
其他營運部門收入	3,554,377	3,457,058
銷除部門間收入	( 4,074,870)	( 3,347,850)
企業收入	<u>\$ 87,091,411</u>	<u>\$ 96,327,925</u>
損 益	100年度前三季	99年度前三季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	\$ 6,000,271	\$ 5,605,877
其他營運部門損益	( 268,016)	( 727,677)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u>\$ 5,732,255</u>	<u>\$ 4,878,200</u>